

□散 文

听蟋蟀歌唱

钱续坤

听惯了夏夜此起彼伏的蛙鸣，一不留意，蟋蟀的瞿瞿声带着特有的金属质感，在耳边悠然地响起。古来有“以虫鸣秋”之说，这鸣秋之虫远远不止一种，但是屈指数数，恐怕要算蟋蟀最为积极；听到蟋蟀的低吟浅唱，我的第一个感觉就是秋天悄无声息地来到了身边，这仿佛一个早已约定的信号，类似于感受到“一叶落知天下秋”的况味。

说起蟋蟀，对于像我这样在农村长大的孩子，一定不会陌生。犹记得年少时，大雁南飞，黄叶遍地，小伙伴们三五成群地相邀在一起，常在收割之后的田野里捕捉蟋蟀，小心地装在用竹篾做成的笼子里，听它们唱歌，看它们打斗，那份愉悦，那种快慰，至今都享用不尽，回味无穷。到了晚上，蟋蟀就像夜游的民间歌手，草丛下、瓦砾间、墙缝中、厨房里，几乎是无处不在，它们整夜不知疲倦地奉献着清纯朴素的鸣唱，给肃杀的秋天不仅增添了些许生机，而且使得我们的童年始终充满了欢乐、幸福和憧憬。那时我非常欣

赏蟋蟀的“歌喉”，它们有的抑扬顿挫，有的浑圆嘹亮，有的深邃玄奥，有的缠绵悠长，并且固执地认为那种歌唱比油蛉子要悦耳得多，比纺织婆要动听得多；事实上，那是彻底的谬误，蟋蟀优美动听的歌声，并不是出自它的嗓子，而是在于它的翅膀，翅膀就是它的发声器。蟋蟀在歌唱时，会一直不停地振动着双翅，左右两翅一张一合，相互摩擦，就能够唧唧呀呀地唱个不停。

大自然的造化就是神奇，神奇的还有：秋夜的蟋蟀，在线装的中国里独具魅力，这是其他昆虫可能享受不到的礼遇。《诗经·豳风·七月》里记载说：“七月在野，八月在宇。九月在户，十月蟋蟀入我床下。”对蟋蟀的描述完全遵循着它的活动时序。宋朝词人周邦彦云：“暮雨生寒，鸣蛩劝织，深阁时闻裁剪。”蛩即蟋蟀，古人听蟋蟀鸣叫，好像是劝人机织一般，因此蟋蟀又称促织。乡下的孩子解释蟋蟀鸣唱的歌词为“浆浆洗洗，预备寒衣”，这样的儿歌与“促织”的意思相距不远，只不过不是织布做新衣，而是浆洗旧衣裳，做好过冬御寒的准备

罢了。加之秋天总会使人伤怀悲悯，使人愁肠百结，所以蟋蟀往往作为悲秋的载体，被文人墨客一咏三叹。

尽管蟋蟀的鸣叫会引来悲怨愁苦，但是还是有人愿意去听它的“哀音似诉”。《开元天宝遗事》记载：“每至秋时，宫中妃妾辈，皆以小金笼捉蟋蟀闭于笼中，置之枕函畔，夜听其声。”这些深宫佳丽夜夜与蟋蟀为伴，是同病相怜，互诉悲怨，还是排遣寂寞，聊胜于无，可能是二者兼而有之吧。不过我们从中读出的，依旧是难收腹水的辛酸，是难以释怀的悲凉，这些宫女与被她们关在小金笼中的蟋蟀，其实根本没有什么两样。

蟋蟀不仅仅是悲秋的载体，同时也是乡愁的化身，它在每一个游子的窗前和床下歌唱，在每一个月亏月盈的夜晚歌唱，唱得多少人牵肠挂肚，唱得多少人潸然泪下。台湾著名诗人余光中说：“在海外，夜间听到蟋蟀叫，就会以为那是四川乡下听到的那只。”浓浓的思乡之情，也深深触动了作家流沙河灵感，于是有了后来被选入高中语文课本的《就是那一只蟋蟀》：“就

是那一只蟋蟀/在海峡这边唱歌/在海峡那边唱歌/在台北的一条巷子里唱歌/在四川的一个乡村里唱歌/在每个中国人足迹所到之处/处处唱歌。”

我是不会徒生故园之叹的，这也许是因为我没有长时间离开家乡，缺乏那种离愁别恨的故土情结吧。但我生活的地方是个新兴的县城，这里与我养我的乡村只有百里距离，所以我常常有机会回到母亲身边撒娇，或者蹲在村头，东家长西家短地闲聊。今夜，我与无数只蟋蟀相聚在乡村的一隅，先是轻轻地敲打墙根，尔后屋顶，尔后窗棂，远远近近，高高低低，那声音就像木兰家的织机，细细密密的节奏里，有一种亲切与柔婉，唧唧复唧唧；那声音又像播着摇篮的母亲在那哼吟，清雅自然，充满磁性，唱得人心服口服帖帖的，似用熨斗熨过，瞿瞿又瞿瞿……

枕着蟋蟀的和鸣入眠，今夜，我一定会做一个甜美的梦；梦中，我也变成了一只鼓噪着翅膀的蟋蟀，在那荡气回肠地歌，在那自我陶醉地唱！

□诗 歌

一缕秋风(外二首)

徐满元

一缕秋风从未伏体内穿过
仿佛抽走了
未伏的一根神经
这多像釜底抽薪
让燃烧得很旺的暑气
蝉鸣一样低调起来
直至奄奄一息

一缕秋风轻轻唤醒
千万缕秋风接踵而至
恰似一道闪电
毫不客气地鞭醒雷鸣
一场秋雨便揉着惺忪的眼睛
懵懵懂懂地下个不停
水面上漂着落叶
落叶上坐着秋意

与秋意撞了个满怀后
终于明白：一缕秋风
就是一条通往
秋天的幽深小径
沿着小径一直走下去
定会收获一大摞旖旎风景

秋意顺流而下

蝉鸣潮水般渐退
露出树冠的滩涂
零星黄叶贝壳似的散落其间
随使用月光拾起一枚
都能像海螺回放潮音一样
听到秋天急促的脚步声
推着秋天走的，正是
隐藏其身后的秋风

秋老虎高亢的怒吼
已退化为山谷余音

余音落地成山间幽径
专供秋意随意走动

当夏天用余威
垒砌的木伏包围圈
拦水坝似的轰然坍塌
秋意便顺流而下
流过的地方都有
一个共同的名字，叫秋天

灰 烬

是火开怀大笑后
笑声的回音
集结、浓缩而成
也是火与生前
竭尽全力驱赶的黑暗
同归于尽的见证
一旦蘸上悲喜之泪
就能在岁月的宣纸上
写出曾经的辉煌
和如今的冷静

灰烬向来具有
超强概括力
无论荣誉、教训、得失……
都能一言以蔽之
并将其凭借同一身份——历史
带进泥土的家门

作为涅槃过的泥土
灰烬成为泥土身上
最敏感的神经
琴弦一样供所有生机弹奏
任何一枚嫩芽或新绿
都是灰烬续写的
美丽的传说

□小小说

奇妙的缘分

李惠艳

十六年前，我的侄儿满怀热血地投身部队，从此与家人聚少离多。在部队的六年里，他仅回来过一次，而那一次却是因为大哥意外遭遇车祸离世。

当侄儿赶回家中，看到父亲冰冷的身躯，他悲痛欲绝，哭得像个孩子。我在一旁看着，心仿佛被千万把刀割着。我紧紧地握住侄儿的手，对他说：“侄儿，人已经走了，你要振作起来，你爸爸在天上看着呢，你要在部队好好干，为他争口气！”侄儿抬起满是泪水的脸，眼神中透露出坚定，重重地点了点头。

或许是我的话起了作用，侄儿回到部队后，表现优异，屡立功勋。每年我都会收到来自部队的喜报和慰问信，每当这时，我都会感到无比的骄傲和欣慰。

时光匆匆，大哥已经走了多年，大嫂一个人拉扯孩子实在辛苦。我们为大嫂介绍了一个对象，大嫂心里愿意，但非要等儿子回来同意。侄儿这次回来，了解情况后，对这个继父表示满意，大嫂的婚事终于定了下来。侄儿买好了归队的火车票，准备第二天就回部队。然而，命运似乎总喜欢在不经意间给人安排一些意想不到的情节。

侄儿在小城准备搭车离开时，突然看到路边有一位老大娘晕倒在地。他没有丝毫犹豫，立刻拨打了120急救电话。跟着救护车来到医院，侄儿

准备为老人交押金，却发现自己的钱包、士官证和火车票都不见了。无奈之下，他给我打电话，让我带2000元钱送到市医院。

我火急火燎地赶到医院，看到侄儿满头大汗。还没等我开口问，就先交了押金。就在这时，侄儿接到了部队打来的电话，他焦急地说车票不知道什么时候丢了。电话那头的同志却哈哈大笑起来，说他们知道车票丢了，刚刚派出所打来电话，有人捡到交到了那里，让他赶紧去取。侄儿把事情经过简单跟我说了一下，便让我在医院等着病人家属，自己匆忙赶往派出所。

病人从手术室出来后不久，一位身材苗条、面容俊秀的女孩走进了病房。看到还在昏迷中的母亲，她忍不住大哭起来。她告诉我，这是她的母亲，母亲是第一次进城，早上正准备带她去医院检查，却在路边捡到一个钱包，打开一看里面有士官证、火车票和钱。她想着丢的人肯定着急，就让母亲在路边等着，自己去把东西交到派出所，没想到母亲竟然晕倒了。

听完女孩的叙述，我整个人都愣住了，这世界上怎么会有如此巧合的事情。

后来，经过这一番奇妙的缘分，侄儿和这个美丽善良的女孩越走越近，最终步入了婚姻的殿堂，她成为了我的侄媳妇。



荒野中前行

吴雨田 摄

□散 文

梦里木槿花

刘 刚

有一片土地，打我记事起便放在了心上，随时光流转，变得愈发深沉厚重。

在土地上生长着的他们和它们，都让我记忆深刻，每一个剪影都能温暖我许久。那里长出来的庄稼与动人的故事一样芳华青葱，无论季节如何更迭，时光如何变迁，永远都是那么耐人寻味，灵动新鲜。

陌上麦地，青了又黄，黄了又青；院中木槿，每年开花，每年香满幽径；隔壁

叔公一袋旱烟，依然咳嗽几声；屋后大娘对着孩子总是唠叨不停；檐下雨燕每年回来哺育新生；林中莺歌，依然婉转动听……生在心中的土地和生在土地上的他（它）们，愈渐增多，我只好用一生的记忆去储存。

尤其，老屋门前的木槿树，成了小院的地标。远远地，鸟鸣叫开了艳红的木槿花朵，整个院子清静幽香。日光向下，目光往上，木槿花镶嵌在白云里，像

极了隔壁二妞的脸蛋，白里透红。

如今，清晰记得贪吃的自己，曾无数次爬上树摘下一朵朵木槿花，吵着母亲蒸花糕。母亲跟木槿树一样温和，不怒不怨地做着自己的事，不声不响地带给我惊喜。

那时，望一眼母亲，又会望一眼木槿树，不知不觉地，望着木槿树长高了，望着母亲变老了。而我自己渐渐长大，家乡与我渐渐变远。

□小小说

白露酿酒

刘 强

那年秋天，我们村一个光棍汉秦关患上了怪病，吃饭吐酸，喝水吐水。他去了两趟镇医院医治也没见好转，于是经人介绍来到三十里外的谢家庄，向老中医谢霖运求助。

其实谢霖运就是一个普通农民，年轻时自习过几年中医，懂得一些基本医理，后来专心务农，依靠科学种田，成为远近闻名的种粮大户。如今已退休，闲来给村民免费医治一些疑难杂症，治愈率很高，享有较高声誉。

“把右手伸过来，先把一下脉。”谢霖运对坐在面前的秦关说。

“好的，谢医师，是左手还是右手？”秦关犹豫了一下，问。

“右手。”谢霖运强调。

谢霖运握住秦关的右手，重重抚摩过手掌，将掌心翻上，贴于桌面的脉枕上，然后卷起这只衣袖，拍了拍上臂。片

刻，谢霖运手指轻轻搭在秦关的脉位上，动作娴熟而精准，仿佛是在与其身体进行一场无声的对话。

秦关暗自嘀咕，都说男左女右，怎么眼前这位谢医师却让我伸右手，他到底懂不懂中医的？

把脉完毕，谢霖运让秦关张开嘴，查看了他的舌苔，并让他长出一口气。

“你平时爱喝酒吧？”谢霖运直视秦关的眼睛问。

“是的，酒就是我的命，谢医师您果然高明，我唯一的爱好被您诊断出来了。”秦关竖起了大拇指。

“你这病啊，想治愈有些难度，但也不是没有办法。”谢霖运叹了口气。

“只要能治好，再难我也不怕。”秦关赶忙将身子前倾，仿佛看到了希望。

“俗话说，解铃还须系铃人，应以酒治酒。你必须按我要求的方法去做，不

花一分钱就能治好这个怪病。”在秦关迫切追问下，谢霖运告诉他治愈此病的“白露酿酒”的独家秘方：大量收集自家田地庄稼上的露水，装进干净的瓶子里，与白酒按9:1的比例勾兑，放置阴凉处三日服下，坚持七七四十九天，定能痊愈。否则，华佗再世也救不了你的命。

“可我凭借低保度日，没种地怎么办？”秦关问。

“没关系，你选择几块别人的庄稼，到时负责帮助人家收割，可视为自家田地产物。”谢霖运嘱咐。

秦关回家后，一改大半辈子懒散的习惯，每天清晨天刚微亮就跑到地里收集露水酿酒，生怕太阳出来把露水晒干。深秋后，又不知疲倦地帮助邻居收割庄稼，仿佛成了全村最忙碌的人。

四十九天后，秦关的病果然奇迹般地好了！

那时，刚刚从中医学院毕业的我对谢霖运医师非常崇拜，带上礼物专门前去拜访，希望能探究出“白露酿酒”的科学原理。谢医师拍了拍我的肩膀，笑着告诉我事情的真相。

首先，谢霖运通过对秦关右手的检测，发现此人手掌竟无一点老茧，不符合农民的特征，可以判断他是个好吃懒做之人；然后观察其口腔，舌苔黄腻偏紫；细嗅呼气，仍然带有浓烈酒味，判断此人为嗜酒之徒。综上可认定，秦关身体并无大碍，只是长期饮酒，引发胃肠炎，戒酒几日便好。“白露酿酒”的计谋，是利用其喝酒的喜好，让他亲自调制低度酒，既能一改懒惰习性，又可让他走进田野，激发热爱土地的情怀，全力参与秋收。

我恍然大悟，对谢霖运医师佩服得五体投地。



育 隼 田 刚 摄